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7月11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22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和微信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议案。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傅乐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是否成就、激励对象名单、解除限售数量等情况进行审查，认为本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74人在第一个解锁期持有的2,190,800股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刘宁为本计划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关于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

件成就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登于2022年7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根据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10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调整为2.07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2.66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调整为2.63元/股加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7月12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刊登于2022年7月12日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市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一日